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407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
承辦人：蔡欣潔
電話：(04)22289111分機64101
傳真：(04)23278629
電子信箱：miffy0407@taichung.gov.tw

受文者：建造股各承辦人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19日

發文字號：中市都建字第11000495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110年3月11日召開110年度第3次山坡地雜項執照及地質敏感區審查委員會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黃召集人文彬、紀副召集人英村、賴委員宗達、陳委員峻陞、簡委員仔貞、李委員麗雪、曾委員亮、黃委員鎮臺、林委員俐玲、張委員嘉玲、壽委員克堅、臺中市政府水利局、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家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秀菊、張榮峰建築師事務所、昱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萬寶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徐維志建築師事務所、張景堯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成邑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旺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智雄、陳明偉建築師事務所、晟太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本局建造管理科陳科長姿云、張正工程司景舜、張股長家蕙、建造股各承辦人（含附件）

局長黃文彬

110 年臺中市政府山坡地雜項執照及地質敏感區審查委員會

第 3 次會議紀錄

- 壹、時間：110 年 3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13 時 30 分
- 貳、地點：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一館一樓文 1-1 會議室
- 參、主持人：黃召集人文彬（紀副召集人英村代理）
- 肆、主持人致詞：（略）紀錄：蔡欣潔
- 伍、提案討論：共 4 案（加強坡審 4 案）

【案一】臺中市沙鹿區沙鹿段斗抵小段 34-3 地號等 6 筆土地及福興段 97 地號等 1 筆土地共 7 筆土地家豐工業廠辦大樓新建工程（加強坡審）

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報告書申請案初核意見表	
基地概要	申請人資料
基地位置：沙鹿區沙鹿段斗抵小段 34-3 地號等 7 筆	起造人：家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地面積：4920.47m ²	設計人：張榮峰建築師事務所
使用面積：4920.47m ²	工程單位：昱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使用分區或使用地類別：乙種工業區	送審類別
法定建蔽率/容積率：70 %/ 210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加強坡審：基地面積>3000m ² 涉及整地
建築規模：地上 1 層、地下 0 層、3 棟、3 戶	<input type="checkbox"/> 提會免審：基地面積>3000m ² 涉及整地
雜項工作物概要	<input type="checkbox"/> 提會免審：基地面積>3000m ² 經區段徵收或市地重劃地區
（應與水保計畫審查雜項工作物內容相符）	其他特別審查項目：
申請坡審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雜項執照併建造執照 （山坡地建築管理辦法第 3 條）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為初次提會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 （內政部函 92.12.17 台內營字第 0920090832 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案為第 3 次申請坡審委員會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免退縮 1.5 公尺人行步道 （臺中市山坡地建築基地免于退縮人行步道認定原則第 5 點）
申請掛號情形	其他主管機關許可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造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雜項執照（單雜） （掛號日：108 年 8 月 9 日文號：361080140043）	水保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保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簡易水保
<input type="checkbox"/> 第__次變更設計： （掛號日：__年__月__日文號：）	核准文號： 108 年 1 月 31 日中市水坡字第 1080006778 號（原核定）、109 年 1 月 8 日中市水保管字第 1090001422 號（第一次變更）、109 年 12 月 23 日中市水保管字第 1090116974 號（第二次變更）
	環評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環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免環評
	核准文號：107 年 8 月 3 日中市環綜字第 1070084699 號
	其他：

一、業務單位意見

1. 業已依據前次委員意見修正，本次無意見。
2. 請加強補充臨道路退縮規定之回應說明內容。

二、審查委員意見

1. 請確認滯洪沉砂池高度，並注意後續清沙維護之便利。
2. 建議列一變更對照表，並於變更部分圖面上用雲狀圖圈出。
2. 基地邊界有一小段靠近一陡坡地形區，且可能發生崩塌，請注意此區之安全措施。
3. 請釐清 A/D-B-C(P. 2-7~2-11)西側鑽孔中之黏土是否可能為接近斷層之斷層泥，並於施工開挖時特別注意可能之衝擊。
4. 第 14 次會議審查意見 4 之修正頁碼 P. 4-4 有誤，請修正。
5. 第 14 次會議審查意見 8 意見回覆於比例尺 1/5000?放大影響結果是何意?請補充說明。
6. 本案 2 處傾度盤，位置線兩側(塊)基地各 1 處是否足夠監測?請補充說明。
7. 請加強補充說明本次水保變更內容。
8. 查核表中雜項工作物概要說明內容請補充。

三、其他意見(環境保護局)

1. 本案經本局 107 年 8 月 3 日中市環綜字第 1070084699 號函判定免實施環境影響評估在案，倘未擴增開發基地面積，則無其他意見。
2. 本案依開發單位所附資料及現行環評認定標準之法令進行判定，惟所提供之資料如有錯誤不實，導致本局判定錯誤，應由開發單位負相關責任。

四、決議：

本案依委員、業務單位及其他意見，授權業務單位審認修正後通過，並同意「雜項執照併建造執照」申請。

【案二】臺中市北屯區大貴段 1-29 地號土地住宅新建工程(加強坡審)

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報告書申請案初核意見表	
基地概要	申請人資料
基地位置：北屯區大貴段 1-29 地號等 1 筆土地 基地面積： <u>99,004.8</u> m ² 使用面積： <u>99,004.8</u> m ² 使用分區或使用地類別：特二種住宅區 法定建蔽率/容積率： <u>20</u> %/ <u>40</u> % 建築規模：地下 <u>1</u> 層、地上 <u>3</u> 層、 <u>90</u> 棟、 <u>90</u> 戶、共 <u>21</u> 照	起造人：萬寶資產股份有限公司、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人：徐維志建築師事務所 工程單位：成邑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送審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加強坡審：基地面積>3000m ² 涉及整地 <input type="checkbox"/> 提會免審：基地面積>3000m ² 涉及整地 <input type="checkbox"/> 提會免審：基地面積>3000m ² 經區段徵收或市地重劃地區
雜項工作物概要	其他特別審查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雜項執照併建造執照 <small>(山坡地建築管理辦法第3條)</small>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 <small>(內政部函 92.12.17 台內營字第 0920090832 號)</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免退縮 1.5 公尺人行步道 <small>(臺中市山坡地建築基地免予退縮人行步道認定原則第5點)</small>
挖方、填方、棄土方、排水溝、箱涵集水井、基樁、擋土牆	
申請坡審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案為初次提會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為第 <u> </u> 次申請坡審委員會審查	
申請掛號情形	其他主管機關許可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造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雜項執照(單雜) (掛號日：107年9月25日文號：361070166987) <input type="checkbox"/> 第 <u> </u> 次變更設計：尚未掛號 (掛號日：__年__月__日文號：)	水保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保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簡易水保 核准文號： 109年12月14日中市水保管字第1090114157號 環評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環評/ <input type="checkbox"/> 免環評 核准文號： 109年9月11日中市環綜字第1090101649號 其他：

一、業務單位意見

1. 加強坡審檢核表第 268 條檢討，請依土管要點清楚檢討。
2. 基地套疊坵塊圖部分，圖示圖例太小不清楚，請宜放大圖示，並降低色塊彩度，俾利清楚了解是否位在不可開發級坡內。
3. 擋土牆共構位置在哪裡？請清楚顯示出來(含在平面圖、位置圖)。
4. 共構部分的結構分析及簽證請依規檢討並檢附。
5. 安全監測，僅有傾度盤、傾度儀，請就施工中及永久性安全監測部分，補充說明。
6. 請補充說明本案開發許可是否仍為有效？目前土地使用分區為何？原領雜項使用執照內容為何？請補充說明。
7. 本案應依原開發許可進行開發，應向本局使用管理科會辦確認，並補檢附核定內容。
8. 請補附分照圖說，建照面積 36315m²，雜項面積 99004 m²，差異原因？請補充說明。

9. 55%以上不得列入法定空地。
10. 請補基地私設通路範圍標示及迴車道(或基地內通路)。
11. 採光天井 A24、A36 剖面圖具擋土牆共構行為應提會審查，並請檢附簽證說明計劃。
12. 請於道路基地內通路及私設通路側標示 1.5m 人行道標示。

二、審查委員意見

1. 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惠請檢討說明安全性。
2. 基地挖方 38,644 m³，填方 31,591 m³，水保構造物淨挖方為 11,070 m³，建築物挖方為 24,304 m³，區內總挖方 74,018 m³，總填方為 31,591 m³，賸餘土方 42,427 m³，建議設計控填平衡，餘土如何處理?請補充說明。
3. 建議將整個大水保的範圍劃出，並說明本次申請之位置。並說明本區之排水如何與大水保的設施連結。
4. 建築物配置圖與陡坡區間是否留有足夠的安全距離，請補充說明。
5. 請標示出建築物與擋土牆共構之處，並請說明結構或建築師評估之結論。
6. 地形是原狀或是人工整地後?請釐清，並應符合相關規定分析或辦理。剩餘土方之運輸及於大水保之分配(現況及規劃)，請進一步說明。
7. 山崩地滑地質敏感區查詢結果 P. 2-1-27 有部分包含，請釐清是否已完成相關之調查、分析之法規要求。
8. 相關分析(基礎，邊坡穩定等)之參數不一致且未交待來源之合理性(如新鮮岩盤中=32.9°，回填層中=31.2°)請說明。此外，分析剖面與現況有不一致情形(邊坡)，請修正釐清。
9. 基樁設計不完整，其目的，剖面、位置、數量及設計分析請補強。
10. 水位受乾旱及季節影響，請進一步探討後合理採用。
11. P. 2-2-29 區域地質圖之比例尺是否合乎不得大於二萬五千分之一規定?請補充說明。
12. P. 2-2-45 圖利請補充地層之圖利，報告敘及基地用出露之地層屬於卓蘭層及頭嵙山層香山砂頁岩是否正確，請查明。另地質圖宜有地層岩性之影像。
13. 本基地規劃相當數目之基樁，應說明基樁目的、長度等，是否需入岩?挖方斷面宜補充地質資料。施工時如何確定入岩?請補充說明。
14. P2-2-125 監測系統缺傾斜管之說明，應補充。
15. 本案之監測系統(傾度盤 28 處/傾斜管 4 處)則(既有水位觀測井)若干處?應本次申請範圍內，為佳?請補充說明。
16. 本案存有部分(四/五/六)級坡度與建物配置相對如何(整地說明)?請補充說明。
17. 擋土牆做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要求對於剖面圖及結構計算之計算式，結果是符合?請補充說明。
18. 報告中查核表內容有些前後不一置情形。EX: 擋土牆與建築物外牆共構?免環評?請補正並加強說明之。
19. 本基地五、六級坡範圍，建築物規劃是否坐落在五、六級坡範圍內?請說明並評估其安全性。

20. 本案所規劃之監測系統工程是否足夠?建議評估說明或適度加強。

三、其他意見 (環境保護局)

1. 本案北屯區大貴段 1-29 地號土地係屬「裕大花園別墅 D 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基地範圍，該環說書件前經 89 年 5 月 16 日府環一字第 50828 號函結論暨本府 97 年 10 月 15 日府授環管字第 0970243955 號公告「台中市大坑段 470 等地號裕大花園別墅 D 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暨環境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審查結論在案，並於 108 年 3 月 14 日臺中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59 次會議審核通過「裕大花園別墅 D 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變更內容對照表(第 3 次)」，請依上開環評書件內容切實執行，如有變更，請依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至 38 條規定辦理變更。
2. 本案依開發單位所附資料及現行環評認定標準之法令進行判定，惟所提供之資料如有錯誤不實，導致本局判定錯誤，應由開發單位負相關責任。

四、決議：

本案請依委員及業務單位意見修正後，再行提送委員會審查。

，，，，
，
，，，，
，，，，
，，，，
，
，，，，
，
，，，，
，
，，，，
，
，，，，
，
，，，，
，
，，，，

【案三】臺中市北屯區大富段 96-180 地號等 8 筆土地新建工程(加強坡審)

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報告書申請案初核意見表	
基地概要	申請人資料
基地位置： <u>北屯區大富段 96-180、96-242、96-243、96-245、97-20、97-25 及大貴段 1-14、1-38 地號等 8 筆土地</u> 基地面積： <u>8,248m²</u> 使用面積： <u>8,248m²</u> 使用分區或使用地類別： <u>第二種住宅區</u> 法定建蔽率/容積率： <u>20%/40%</u> 建築規模： <u>地上 3 層、1 棟、1 戶</u>	起造人： <u>萬寶資產股份有限公司</u> 設計人： <u>張景堯建築師事務所</u> 工程單位： <u>成邑工程顧問有限公司</u>
	送審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加強坡審：基地面積>3000m ² 涉及整地 <input type="checkbox"/> 提會免審：基地面積>3000m ² 涉及整地 <input type="checkbox"/> 提會免審：基地面積>3000m ² 經區段徵收或市地重劃地區 其他特別審查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雜項執照併建造執照 <small>(山坡地建築管理辦法第 3 條)</small>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 <small>(內政部函 92.12.17 台內營字第 0920090832 號)</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免退縮 1.5 公尺人行步道 <small>(臺中市山坡地建築基地免予退縮人行步道認定原則第 5 點)</small>
雜項工作物概要	
排水溝、排水暗管、集水井	
申請坡審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案為初次提會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為第 <u> </u> 次申請坡審委員會審查	
申請掛號情形	其他主管機關許可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造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雜項執照(單雜) (掛號日： <u>107 年 10 月 31 日</u> 文號： <u>361070192186</u>) <input type="checkbox"/> 第 <u> </u> 次變更設計：尚未掛號 (掛號日： <u> </u> 年 <u> </u> 月 <u> </u> 日)文號： <u> </u>)	水保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保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簡易水保 核准文號： <u>109 年 12 月 4 日中市水保管字第 1090109897 號</u> 環評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環評/ <input type="checkbox"/> 免環評 核准文號： <u>108 年 5 月 16 日中市環綜字 1080050605 號</u> 其他： <u> </u>

一、業務單位意見

1. 加強坡審檢核表第 268 條檢討，請依土管要點清楚檢討。
2. 基地套疊坵塊圖部分，請降低色塊彩度，俾利清楚了解內容。
3. 擋土牆共構位置在哪裡?請清楚顯示出來(含在平面圖、位置圖)。
4. 共構部分的結構分析及簽證請依規檢討並檢附。
5. 安全監測，僅有傾度盤、傾度儀，請就施工中及永久性安全監測部分，補充說明。
6. 土方計算表與土方說明文字之數量不符，請補充說明。
7. 請說明本案是否依原開發許可進行開發。
8. 請補充擋土牆共構圖說。
9. X4 剖面圖即為共構行為應提會審議。

二、審查委員意見

1. 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應勾選，並分析安全性。
2. 南向順向坡如何分析安全性?傾角還是其他應說明。

3. 申請單位自主查核中未勾選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如有請標示出共構之區位，並經結構或建築師檢討通過或結果，並且說明安全無虞。
4. 本基地有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請說明安全評估之結果。
5. 基地之設施與大水保措施界面請說明。
6. 給汗水計算中有括號內與數字，請修正。
7. 請補建築物配置與坡度坵塊圖之套疊。
8. 本基地所採參數岩層 $P=23.2^\circ$ ，回填採 $P=22^\circ$ 請再提供佐證，並進一步釐清補充說明。
9. 南側陡坡為順向坡，其傾角高達 30° ， P 角 $22-23.2^\circ$ 似無法穩定；請進一步檢討及分析，做必要之修正。
10. 報告書第 2-4 頁岩性地質圖全區為 S，而附錄一地質鑽探岩心柱狀紀錄表顯示有砂石岩互層，請再確認。
11. 監測系統無地下水觀測之規劃，而附錄一 BH-3 砂岩顯示有地下水滲透痕跡，請再考量是否需要監測地下水位。
12. 報告第 2-2-19 頁，區域地質圖之比例為何？是否合乎不得小於二萬五分之一規定？請補充說明。
13. 本案之監測系統是否應考量地下水水位監測井(鑽恐深度範圍內下方 GL-1.47M~GL-13.66M)處量得地下水位？請補充說明。
14. 本案回填層，假設建築物荷重，由 $5\sim 10\text{t/m}^2$ 不等，接近 $q_a=10\text{t/m}^2$ 說明地下室深度？
15. 本案「擋土牆共構」之處應繪製剖面大樣及結構計算之合理，請補充說明。
16. 報告查核表對照頁碼有誤，請再檢核確認並補正。
17. 報告需檢附完整具結構技師簽證之圖說。
18. 本案是否擋土牆作為建築外牆共構使用？請確認並說明清楚。
19. 本案挖填之賸餘土方，將運至 E 滯洪池北側整地回填，本基地內是否規劃暫置區？請補充說明之。
20. 基地南側順向坡之安全性請補充評估說明。

三、其他意見（環境保護局）

1. 本案北屯區大富段 96-180、96-242、96-243、96-245、97-20、97-25 及大貴段 1-14、1-38 地號等 8 筆土地係屬「裕大花園別墅 D 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基地範圍，該環說書件前經 89 年 5 月 16 日府環一字第 50828 號函結論暨本府 97 年 10 月 15 日府授環管字第 0970243955 號公告「台中市大坑段 470 等地號裕大花園別墅 D 區開發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暨環境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審查結論在案，並於 108 年 3 月 14 日臺中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59 次會議審核通過「裕大花園別墅 D 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變更內容對照表(第 3 次)」，請依上開環評書件內容切實執行，如有變更，請依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至 38 條規定辦理變更。
2. 本案依開發單位所附資料及現行環評認定標準之法令進行判定，惟所提供之資料如有錯誤不實，導致本局判定錯誤，應由開發單位負相關責任。

四、決議：

本案請依委員及業務單位意見修正後，再行提送委員會審查。

**【案四】旺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龍井區龍目井段水裡社
小段 239 地號住宅新建工程(加強坡審)**

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報告書申請案初核意見表	
基地概要	申請人資料
基地位置：龍井區龍目井段水裡社小段 239 地號 基地面積：4,208m ² 使用面積：4,208m ² 使用分區或使用地類別：第 2 種住宅區 法定建蔽率/容積率：50%/150% 建築規模：地上 7 層、地下 1 層、1 棟、 107 戶	起造人：旺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人：陳明偉建築師事務所 工程單位：晟太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送審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加強坡審：基地面積>3000m ² 涉及整地 <input type="checkbox"/> 提會免審：基地面積>3000m ² 未涉及整地 <input type="checkbox"/> 提會免審：基地面積>3000m ² 經區段徵收或市地 重劃地區
雜項工作物概要	其他特別審查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雜項執照併建造執照 (山坡地建築管理辦法第 3 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 (內政部函 92.12.17 台內營字第 0920090832 號) <input type="checkbox"/> 免退縮 1.5 公尺人行步道 (臺中市山坡地建築基地免予退縮人行步道認定原則第 5 點)
(應與水保計畫審查雜項工作物內容相符)	
申請坡審情形	其他主管機關許可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案為初次提會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為第 次申請坡審委員會審查	
申請掛號情形	水保審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保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簡易水保 核准文號： 109 年 12 月 15 日中市水保管字第 1090113344 號 環評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環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免環評 核准文號： 109 年 11 月 19 日中市環綜字 1090132480 號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造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雜項執照(單雜) (掛號日：109 年 6 月 23 日文號： 361090119687)	

一、業務單位意見

1. 山坡地專章檢討第 268 條檢討，請依規清楚說明檢討內容。
2. 擋土牆共構部分之結構計算及技師簽證結論請說明清楚及檢附。
3. 擋土牆共構的擋土牆共構性之必要性，請補充說明。
4. 請確實檢討山坡地專章第 264、268 條規定。
5. 請補充共構擋土牆之必要性，並附技師簽證之結構計算及結論說明。
6. 建築物高度應依與地面接處最低點計算，得否包含共構擋土牆，請補充說明。

二、審查委員意見

1. 報告書未簽章。
2. 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其安全性請說明，並由技師簽證。
3. 雜項工作物概要表中，前置作業一式是指何物!又滯洪沉砂池之量體未標示。

4. 賸餘土方量 21566.3 m³，量體很大，應有完整的運土計畫，以避免對環境及交通之衝擊。
5. 結構計算書請有結論之說明，請補充說明。
6. 設計文件請相關技師簽證，以示負責。
7. 剩餘土方量大，對交通可能之衝擊，請加強說明；是否可往挖填平衡方向再多加努力，請加強。
8. 汙水排放是否與現有系統相容，請說明。
9. 缺岩性地質圖，請補充，另自主查核表之頁碼 P. 2-2-13 非岩性地質圖。
10. P. 2-2-2 頁區域地質圖之比例尺為何？是否合乎不得小於二萬五千分之一規定？請補充說明。
11. 是否有表土計畫？以利綠化植生，請補充說明。
12. 本案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應提供現況剖面圖，至少 3 樣(3 向)，請補充說明。
13. 結構計算書部分，請提供結構計算數質之量化。
14. 查核表內容缺漏甚多，請補正。
15. 報告需補具結構技師簽證之相關圖說。
16. 監測計畫提到每逢大雨或天候異常，將增加觀測頻率，建議有較具體之規劃，請補充說明。
17. 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之必要性？結構報告書非僅附原始數據，應補充分析說明。

三、其他意見（環境保護局）

1. 本案經本局 109 年 11 月 19 日中市環綜字第 1090132480 號函判定免實施環境影響評估在案，倘未擴增開發基地面積，則無其他意見。
2. 本案依開發單位所附資料及現行環評認定標準之法令進行判定，惟所提供之資料如有錯誤不實，導致本局判定錯誤，應由開發單位負相關責任。

四、決議：

本案請依委員及業務單位意見修正後，再行提送委員會審查。

散會：17 時 00 分

110 年臺中市政府山坡地雜項執照及地質敏感 審查委員會第 3 次會議簽到表

- 一、時間：110 年 3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13 點 30 分
- 二、地點：文心第二行政大樓文 1-1 會議室（文心路二段 588 號）
- 三、主席：黃召集人文彬 紀英村 代 紀錄：蔡欣潔
- 四、出席者：

單 位	簽 到	單 位	簽 到
黃文彬 召集人		黃鎮臺委員	黃鎮臺
紀英村 副召集人	紀英村	林俐玲委員	林俐玲
賴宗達委員	賴宗達	壽克堅委員	壽克堅
陳峻陞委員	陳峻陞	張嘉玲委員	張嘉玲
簡仔貞委員		水利局	
李麗雪委員		環境保護局	
曾亮委員	曾亮		
都市發展局	張景昇 張宇光 張福祿 莊雅晴 田名輝 王兵 劉德政 蔡欣潔		

五、列席者：

單 位	簽 到	單 位	簽 到
家豐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張榮峰建築師 事務所	張榮峰
		昱盛工程顧問 有限公司	昱盛
萬寶資產股份 有限公司 大陸建設股份 有限公司	劉裕洲 陸金鎖	徐維志建築師 事務所	徐維志
		成邑工程顧問 有限公司	蔡嘉立
萬寶資產股份有 限公司	劉裕洲	張景堯建築師 事務所	張景堯
		成邑工程顧問 有限公司	蔡嘉立
旺展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陳明偉建築師 事務所	陳明偉
		晟太工程顧問 有限公司	黃嘉容